证券代码:000586　　证券简称:汇源通信　　公告编号:2026-002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15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源丰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丰光电")根据业务经营需要,拟向关联法人芜湖安瑞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瑞光电")销售产品、样品试制、采购服务,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累计不超过9,015万元。

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已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泉州市晟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州晟辉")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含税)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含税)	上年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芜湖安瑞光电有限公司	销售车灯零配件、样品试制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9,000.00	156.79	1,400.42
小计				9,000.00	156.79	1,400.42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芜湖安瑞光电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15.00		4.69
小计				15.00		4.69
合计				9,015.00	156.79	1,405.11

注:上年发生金额未经审计,最终数据以审计报告为准。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芜湖安瑞光电有限公司	销售车灯零配件	1,400.42	2,000.00	100.00%	-29.98%	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小计			1,400.42	2,000.00	100.00%	-29.98%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芜湖安瑞光电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4.69	30.00	100.00%	-84.38%	
小计			4.69	30.00	100.00%	-84.38%	
合计			1,405.11	2,030.00	100.00%	-30.78%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1.公司与关联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业务开展情况和市场需求及价格进行的初步判断,以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预计,实际发生金额按照双方的签约情况及执行情况确定,上述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具有一定合理性; 2.公司2025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交易根据市场原则定价,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为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根据公司经营需求就可能发生交易的上限金额测算的,实际发生金额按照双方的签约情况及执行情况确定。上述交易根据市场原则定价,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芜湖安瑞光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0556339018L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文必

注册资本:77600万元人民币

住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鸣湖北路11号

经营范围:智能汽车照明系统,LED光源、LED车灯、可见光通讯产品,传感器,软件,后视镜,锁具,清洗器,汽车集成电路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服务,电子产品、金属件、注塑件、橡胶件、包装物、模具及工装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咨询服务,整车销售,普通货物道路运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和禁止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月-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经审计)
1	总资产	306,370.01	302,379.41
2	净资产	119,551.76	103,883.11
3	营业收入	180,123.91	221,971.10
4	净利润	11,357.17	13,702.72

注:2024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5年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关联关系说明

因交易对手方安瑞光电实际控股股东为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安集团"),三安集团为泉州晟辉唯一股东,而泉州晟辉持有公司5%股份。因此,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安瑞光电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关联方的履约能力分析

经查询,安瑞光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依法存续,经营状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三、关联交易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根据源丰光电生产经营需要,源丰光电向关联法人安瑞光电销售产品、样品试制、采购服务,销售产品、样品试制的价格主要参考市场价格,通过采购合同的方式对价格、交期、付款条件等进行约定,交易数量根据产量及安瑞光电的需求量以定制订单或协议的形式达成最终交易;为满足工艺及定制产品的独特功能需求,源丰光电接受安瑞光电提供相关服务,服务内容及价格根据具体需求确定。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累计不超过9,015万元。

(二)关联交易定价

源丰光电与关联方安瑞光电之间交易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准,由双方协商确定,确保定价透明合理;双方的关联交易订单或协议,将根据业务经营情况在交易发生时签署,并在订单或协议中明确约定交易价款金额、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等,具体条款遵循公平原则,并严格按照双方签署的具体协议约定执行。相关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

双方未签署框架性销售协议,双方拟签署《采购合同》对价格、交期、付款条件等进行约定,在每次业务发生时按订单对具体产品型号及数量等要素进行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源丰光电与安瑞光电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车载电子产品事业部整合公司资源,依托源丰光电与安瑞光电在车载照明、线束、连接器等业务的协同,拓展业务与市场规模,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

2、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源丰光电日常生产经营产生的,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收款条件符合公司客户应收账款及信用管理政策。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3、该关联交易能在短期内拓展市场,中期协同发展,具有一定的持续性,不影响公司独立性;本交易属于公司车载电子产品事业部依托源丰光电进行业务拓展,短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项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于2026年1月15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双方的交易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准,由双方协商确定,确保定价透明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三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纪要。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586　　证券简称:汇源通信　　公告编号:2026-003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2月02日14: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2月0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2月02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1月27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本次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1月27日,当天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有关人员。

8、会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双凤经开区凤霞路7号合肥源丰光电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披露情况:

提案1.00已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3、特别提示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要求,本次股东会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对于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即除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凡出席会议的股东请在公告时间内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其中:

(1)自然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2)、授权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附件2)、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东账户卡。

2、登记时间:2026年1月29日、1月30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3、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28号茂业中心C座2605号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轩

联系电话:(028)85516608

传真:(028)85516606

邮政编码:610095

5、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现场参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6、会议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双凤经开区凤霞路7号合肥源丰光电有限公司。

7、会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双凤经开区凤霞路7号合肥源丰光电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1月15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86;投票简称:汇源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股东会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2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2月2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2月2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2026年2月2日召开的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于本次股东会上按照以下投票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该表决委托人予以承认。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请在表决意见的"同意"、"反对"、"弃权"项下,用"√"标明表决意见,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日期:

证券代码:000586　　证券简称:汇源通信　　公告编号:2026-001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6年1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月12日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董事长李红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讨论,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全资子公司合肥源丰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丰光电")根据业务经营需要,拟向关联法人芜湖安瑞光电有限公司销售产品、样品试制、采购服务,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累计不超过9,015万元。

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已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6年2月2日14:50在子公司源丰光电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事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03)。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第十三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纪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五日

A股简称:中国中冶　　A股代码:601618　　公告编号:临2026-003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1-12月新签合同情况简报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2025年1-12月新签合同额人民币11,136.0亿元,较上年同期降低10.8%,其中新签海外合同额人民币948.8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9%。

12月份,本公司部分新签单笔合同额在人民币10亿元以上的重大工程承包合同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序号	合同签订主体	项目(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1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年产15万吨再生锌铸件项目EPC合同	28.9
2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闽南科技学院东溪校区工程总承包合同	23.2
3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张掖市晋昌源煤业有限公司年产120万吨捣固炼焦项目	17.0
4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明日工场米其林开放创新中心项目	16.3
5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国樾东方项目B-1地块建设工程总承包施工合同	13.3
6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河北大成新材料有限公司20万吨/年镍合金生产项目EPC总承包合同	12.9
7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南充燕儿窝CBD商业综合体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二标段合同	11.9
8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滕州市解放东路片区城市更新项目(一区)5-18楼、S1-S4楼、S7-S10楼、公厕及车库工程总承包(EPC)合同	10.0

以上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仅供投资者参考,最终数据以定期报告披露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600655　　证券简称:豫园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04
债券代码:242519　　债券简称:25豫园01　　债券代码:242813　　债券简称:25豫园02　　债券代码:242814　　债券简称:25豫园03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高科技")下属上海复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地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1,023,403,90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6.29%。本次部分股票解除质押及质押后,复地投资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484,920,000股。

● 公司控股股东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2,409,720,64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61.91%。本次部分股票解除质押及质押后,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票1,581,841,000股,质押股份占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65.64%。

公司于2026年1月15日接到控股股东复星高科技的告知函,其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上市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

1. 股份被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上海复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17,02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66%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44%
解除质押时间	2026年1月14日
持股数量	1,023,403,904
持股比例	26.2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包括2026年1月14日的解押及质押)	484,92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7.3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2.46%

2.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存在用于后续质押的情况,具体情况见下文。

二、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上海复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17,020,000	否	否	2026年1月14日	2027年7月14日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66%	0.44%	债务置换

2. 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及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及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上海复川投资有限公司	190,210,308	4.89%	190,210,308	190,210,308	100.00%	4.89%	0	0	0	0
上海复科投资有限公司	84,389,671	2.17%	84,389,671	84,389,671	100.00%	2.17%	0	0	0	0
南京复久紫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9,004,276	1.26%	6,500,000	6,500,000	13.26%	0.17%	0	0	0	0
上海复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6,218,663	0.67%	23,205,436	23,205,436	88.51%	0.60%	0	0	0	0
上海艺中投资有限公司	120,966,012	3.11%	105,000,000	105,000,000	86.80%	2.70%	0	0	0	0
重庆润江置业有限公司	89,257,789	2.29%	84,200,000	84,200,000	94.33%	2.16%	0	0	0	0
上海复迈投资有限公司	54,184,903	1.39%	47,400,021	47,400,021	87.48%	1.22%	0	0	0	0
上海复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23,403,904	26.29%	484,920,000	484,920,000	47.38%	12.46%	0	0	0	0
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3,189,929	1.37%	53,189,929	53,189,929	100.00%	1.37%	0	0	0	0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81,645,795	2.10%	74,570,000	74,570,000	91.33%	1.92%	0	0	0	0
浙江复星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365,163,041	9.38%	361,163,041	361,163,041	98.90%	9.28%	0	0	0	0
SPREAD GRAND LIMITED	131,841,042	3.39%	0	0	0.00%	0.00%	0	0	0	0
上海复昌投资有限公司	48,441,594	1.24%	48,441,594	48,441,594	100.00%	1.24%	0	0	0	0
Phoenix Prestige Limited	24,258,103	0.62%	0	0	0.00%	0.00%	0	0	0	0
杭州复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3,330,719	0.60%	0	0	0.00%	0.00%	0	0	0	0
南京复远越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251,680	0.49%	18,651,000	18,651,000	96.88%	0.48%	0	0	0	0
杭州复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5,363,465	0.39%	0	0	0.00%	0.00%	0	0	0	0
上海复颐投资有限公司	9,599,750	0.25%	0	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2,409,720,644	61.91%	1,581,841,000	1,581,841,000	65.64%	40.64%	0	0	0	0

注:截至本公告日,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2.10%股份,通过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复星商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复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复科投资有限公司、杭州复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复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Phoenix Prestige Limited、上海复颐投资有限公司、重庆润江置业有限公司、南京复久紫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京复远越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复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复昌投资有限公司、上海艺中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复川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复迈投资有限公司、Spread Grand Limited17家企业持有公司59.81%股份,合计持有公司61.91%股份。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17家企业为一致行动人。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142,890,000股,占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共同持有公司股数的5.93%,占公司总股本的3.67%,对应融资余额为人民币34,484万元;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346,701,000股,占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共同持有公司股数的14.39%,占公司总股本的8.91%,对应融资余额为人民币84,754万元。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未来资金还款来源主要包括上市公司分红、投资收益等。

2、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日常管理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

2、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日常管理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

公司将密切关注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法律、行政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002996　　证券简称:顺博合金　　公告编号:2026-004
债券代码:127068　　债券简称:顺博转债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月15日(星期四)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月15日上午9:15至2026年1月15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重庆市两江新区金开大道90号棕榈泉国际中心B座22楼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真见先生

6、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股东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71人,代表股份289,307,56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已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8,605,520股,下同)的43.7793%。其中:

(1)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5人,代表股份281,549,16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6053%。

(2)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166人,代表股份7,758,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740%。

2、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68人,代表股份7,895,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947%。其中:

(1)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2人,代表股份136,7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7%。

(2)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66人,代表股份7,758,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740%。

3、公司董事出席了本次股东会,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会,见证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会。

二、会议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对提请审议的提案进行了审议,与会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具体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为全资及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83,283,3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177%;反对5,925,7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482%;弃权9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4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0,8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6967%;反对5,925,7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0557%;弃权9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476%。

2、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83,584,9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220%;反对5,621,0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429%;弃权101,5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5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172,4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5168%;反对5,621,0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1971%;弃权101,5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861%。

上述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全体参加表决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议案2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全体参加表决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审议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会由重庆源伟律师事务所程源伟律师、谢申丽律师、熊莉君律师见证,并出具了《重庆源伟律师事务所关于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重庆源伟律师事务所关于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002300　　证券简称:太阳电缆　　公告编号:2026-001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股东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5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象屿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博时资本-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博时资本博创1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2025年12月26日至2026年3月25日),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1,670,01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2025年12月3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触及5%的整数倍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象屿集团于2025年12月26日至12月30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05.634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本次减持前,象屿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15.7%;本次减持后,象屿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15%。

近日,公司收到象屿集团《关于减持太阳电缆股份比例触及1%整数倍的告知函》,获悉2026年1月8日至1月14日,象屿集团减持股份727.095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1%。本次减持后,象屿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13.99%。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二、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情况说明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福建省厦门市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81号象屿集团大厦A栋10层01单元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1月8日-2026年1月14日		
权益变动过程	2026年1月8日-2026年1月14日期间,象屿集团共减持股份727.0955万股,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216.6955万股;通过大宗交易减持510.4万股。本次减持后象屿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由15%变动至13.99%,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股票简称	太阳电缆	股票代码	002300
变动方向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727.0955	1.01
合计	727.0955	1.01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其他□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股数(万股)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股数(万股)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0,832.8361	15	10,105.7406	13.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832.8361	15	10,105.7406	13.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公司于2025年12月5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2025年12月26日至2026年3月25日),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1,670,01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已披露减持计划的范围内,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履行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三、备查文件

1、象屿集团出具的《关于减持太阳电缆股份比例触及1%整数倍的告知函》;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特此公告。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300876　　证券简称:蒙泰高新　　公告编号:2026-002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6年1月8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近日,公司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变更登记手续及《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取得了揭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企业登记信息如下:

一、营业执照的基本信息

1、企业名称: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200077874291G;

3、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成立日期:2013年9月6日;

5、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零捌佰柒拾壹万玖仟玖佰零肆元;

6、法定代表人:郭清海;

7、营业期限:长期;

8、住　　所:揭阳市揭东区城西片工业区(一照多址);

9、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合成纤维制造;合成纤维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品);塑料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备查文件

1、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副本)。

特此公告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6日